

## 贵州大学管理学院本科生校内调整专业工作实施办法

发布者：江波 发布时间：2025-07-03 浏览次数：1277

根据学校教务处《关于本科生校内申请调整专业的通知》（校教发〔2025〕21号）及《贵州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（贵大发〔2024〕26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相关要求，特制定本工作实施办法。

## 一、组织领导

成立管理学院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## 二、申请条件

严格按照《贵州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（贵大发〔2024〕26号）文件规定，符合条件者可以申请。中外合作办学、委托培养、定向培养等特殊类型招生的学生不得参加申请专业调整。

## 三、申请程序

1.2024级以成绩优良申请调整专业的学生，填报《贵州大学优秀生校内调整专业审批表》，其申请表中操行鉴定意见由大一期间所属学院出具。需向转入学院提交《优秀本科生校内转专业申请审批表》一式两份、成绩排名、成绩单，均需学院盖章。

2.因特殊原因确实不能在原专业继续学习的学生，申请调整

专业需填报《学籍处理联单》一式两份，提供在校期间成绩及排名,书写个人申请（附个人联系方式）,家长同意并在申请书上签字,附家长及学生身份证复印件。转入转出的《学籍处理联单》均需学院签署意见、盖章。

上述相应申请材料纸质档于2025年7月21日上午10点——下午3点前交至管理学院教学科。

四、学院教学科对转专业学生资格审核结果汇总后，报学校教务处审定批准，并将优秀学生转专业的审核结果在校园网上向全校公示。已审核批准转专业的学生，转入新专业学习，并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，逾期不办手续者取消其转专业资格。

联系人：赵元媛 电话：13078599590

附件：

附件1：贵州大学优秀本科生校内转专业申请审批表.doc



附件2：贵州大学学生学籍处理联单.doc



附件3：贵州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汇总表.xls



附件4：贵大发〔2024〕26号关于印发《贵州大学本科生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的通知.doc



贵州大学管理学院

2025年7月2日

## 联系我们

通讯地址：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 邮编：550025

电话：0851-83624391

